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ajin Entertainment Network Group Limited

拉近網娛集團有限公司*

(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72)

授出購股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第23.06A條作出。

拉近網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今日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十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向本集團合資格人士(「**承授人**」)授出合共15,000,000份購股權(「**購股權**」)。購股權賦予承授人權利認購本公司15,000,000股新股份(「**股份**」)，惟須待承授人接納後方可作實。已授出購股權之詳情載列如下：

授出日期：	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一日
購股權之行使價：	1.088 港元
已授出購股權之數目：	15,000,000 份購股權認購最多 15,000,000 股股份
股份於授出日期之收市價：	0.80 港元

* 僅供識別

有效期： 自授出日期後一年之當日起至授出日期後三年之期間

購股權屆滿日期： 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一日

附註：

每股1.088港元之行使價並不低於(i)授出日期聯交所發佈之每日報價表所載每股0.80港元之收市價；及(ii)緊接授出日期前5個營業日每股0.894港元之平均收市價中較高者。

概無承授人為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之任何聯繫人士(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

代表董事會
拉近網娛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陳錦坤

香港，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伍立女士及陳錦坤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鄒曉春先生、周亞飛先生及羅寧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炬先生、吳偉雄先生及林長盛先生。

本公佈之資料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就本公佈之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於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刊載於創業板網站「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 www.irasia.com/listco/hk/lajin/index.htm。